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67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8日以传真、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郭茂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召开股东会的通知将另行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尚需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秀琴女士、陶伟先生、谢佳女士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宣汉正原微玻纤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宣汉正原微玻纤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2025年7月1日起实施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召开股东会的通知将另行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7.01《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2《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3《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送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4《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对外信息报送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召开股东会的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1日

公司代码：603601　公司简称：再升科技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再升科技 | 603601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韩旭鹏 | 朱子繁 |
| 电话 | 023-88651610 | 023-88651610 |
| 办公地址 | 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婵衣路1号 | 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婵衣路1号 |
| 电子信箱 | zskjzqb@cqzskj.com | zskjzqb@cqzskj.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3,137,611,791.43 | 3,104,972,613.30 | 1.0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225,207,713.90 | 2,184,510,532.65 | 1.86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658,328,534.57 | 750,614,199.06 | -12.29 |
| 利润总额 | 69,849,648.71 | 96,582,671.03 | -27.6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0,287,772.07 | 76,154,818.93 | -20.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5,422,682.15 | 54,906,705.22 | -17.2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8,609,710.08 | 77,179,844.81 | 92.5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77 | 3.42 | 减少0.65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90 | 0.0745 | -20.8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90 | 0.0745 | -20.81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33,478 |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郭茂 | 境内自然人 | 36.42 | 372,062,408 | 0 | 无 | 0 |
| 上海广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16 | 62,894,832 | 0 | 无 | 0 |
| 深圳市前海瀚融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瀚融昆仑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64 | 6,500,000 | 0 | 无 | 0 |
| 欧善华 | 境内自然人 | 0.52 | 5,336,664 | 0 | 无 | 0 |
| BARCLAYS BANK PLC | 境外法人 | 0.42 | 4,300,546 | 0 | 无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0 | 4,051,260 | 0 | 无 | 0 |
| 乌鲁木齐益丰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 其他 | 0.38 | 3,862,886 | 0 | 无 | 0 |
|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 未知 | 0.36 | 3,721,528 | 0 | 无 | 0 |
| 童美芳 | 境内自然人 | 0.35 | 3,600,000 | 0 | 无 | 0 |
|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 其他 | 0.33 | 3,367,240 | 0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公司第一大股东郭茂先生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 不适用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69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公司财务部核算，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93,519,225.41元（未经审计）。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元（含税），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21,680,35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433,607.06元（含税）。本次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33.89%，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

（二）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预案》，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充分体现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需要，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及股东的投资收益考虑制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结合公司的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股东合理回报等综合因素的考虑，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70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4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4）。公司已于2025年6月11日完成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1）。依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5.36元/股调整为5.35元/股，现将有关调整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2022年11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年11月11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的＜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2年11月12日至2022年11月21日，公司在公司云之家ERP管理系统、企业公告栏对激励计划对象的姓名、职务、股票期权数量予以公示。2022年11月23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议案》，披露了《再升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临2022-096），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22年11月30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再升科技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22-099）。

4、2023年1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3年1月16日，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数量为1818.1112万份，行权价格为5.49元/股。

6、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此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3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公司已于2023年6月12日完成2022年度股息派发，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5元（含税），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九章对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含预留）由5.49元/股调整为5.45元/股。

8、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次注销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此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24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依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5.45元/股调整为5.42元/股。

10、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次注销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此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1、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中期分红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调整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5.42元/股调整为5.36元/股。

12、2025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5.36元/股调整为5.35元/股。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事由

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0元（含税）。公司已于2025年6月11日完成了本次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1）。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行权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宜，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三、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情况

（一）调整原因、方法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九章“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的规定，若在行权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宜，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涉及派息，对应的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二）调整结果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在本次调整前为5.36元/股，依据上述方法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P＝P0-V＝5.36元/股-0.01元/股＝5.35元/股。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系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所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任何实质性影响。

五、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尚需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72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73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需修订的具体制度如下：

1、《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3、《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送制度》

4、《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对外信息报送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68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公开发行了5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510,000,000.00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510,000,000.00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0,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7,198,113.21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2,801,886.79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1,075,471.6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1,726,415.10元。

上述资金于2022年10月12日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2660号《验证报告》。

（二）本年度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投入442,495,528.98元（含前期投入置换185,275,259.66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434,165,246.39元，本年度使用8,330,282.59元；报告期内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55,000,000.00元，截至报告期末未到期理财产品0元；理财产品累计收益6,483,773.44元，其中以前年度实现收益6,050,483.10元，本年实现收益433,290.34元；累计利息收入净额3,116,760.10元，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净额3,063,971.65元，本年利息收入净额52,788.45元；募集资金余额为68,831,419.6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告编号：临2019-02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告编号：临2022-004）；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告编号：临2025-047）。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2年10月14日，本公司会同华福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三家银行签订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宣汉正原及保荐机构华福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发布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就注销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金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1201013100564316）做了说明。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华福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金州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发布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4），就注销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金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1201012200564896）做了说明。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宣汉正原微玻纤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2025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相关《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存放银行 | 银行账户账号 | 存款方式 | 初始存放金额 | 截至日余额 |
|---|---|---|---|---|---|
| 1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金州支行 | 8111201013100564316 | 活期 | 91,490,225.68 | 账户已注销(注2) |
| 2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金州支行 | 8111201012200564896 | 活期 | 209,895,140.58 | 账户已注销(注3) |
| 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 50050108360009588888 | 活期 | 152,812,338.14 | 61,267,427.03 |
| 4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 | 346010100104424467 | 活期 | 48,604,182.39 | 7,563,992.63 |
| | 合计 | | | 502,801,886.79 | 68,831,419.66 |

注1：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扣减保荐承销费用，但尚未扣除其他发行费用的余额。

注2：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金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1201013100564316）内的资金，已按规定全部投入公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专户余额为0.00。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办理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华福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注3：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金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1201012200564896）内的资金，已按规定全部投入公司募投项目“年产5万吨高性能超细玻璃纤维棉建设项目”，专户余额为0.00。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办理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华福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注4：报告期内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21,675,623.46 |
| 减：募投项目支出 | 8,329,515.39 |
|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55,000,000.00 |
| 减：手续费等 | 767.20 |
| 加：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资金 | 110,000,000.00 |
| 加：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 | 433,290.34 |
| 加：利息收入净额 | 52,788.45 |
|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 68,831,419.66 |
| 截至2025年6月30日实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68,831,419.66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再22转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再22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2023年2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186,350,731.3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185,275,259.66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为1,075,471.69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置换事宜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此次使用募集资金18,635.0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保荐机构华福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再升科技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再升科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8,527.53万元，其中本年度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0.00元；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18,527.53万元，其中，本年度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 |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时间 |
|---|---|---|---|---|---|
| 1 | 年产5万吨高性能超细玻璃纤维棉建设项目 | 20,989.51 | 11,485.59 | 11,485.59 | 2021.3.24-2022.10.12 |
| 2 | 年产8000吨干净空气过滤材料建设项目 | 15,281.23 | 4,465.98 | 4,465.98 | 2021.3.31-2022.10.12 |
| 3 | 干净空气过滤材料智慧升级改造项目 | 4,860.42 | 2,575.96 | 2,575.96 | 2021.2.8-2022.10.12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9,041.48 | | | |
| | 合计 | 50,172.64 | 18,527.53 | 18,527.53 |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107.55万元，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107.55万元，其中，本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名称 |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 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
|---|---|---|
| 律师费用 | 42.45 | 42.45 |
| 资信评级费用 | 33.02 | 33.02 |
| 会计师费用 | 9.44 | 9.44 |
| 信息披露费、登记服务费、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 22.64 | 22.64 |
| 合计 | 